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盛文化”或“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按照相关规定，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15 年度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赵小强先生

4、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5、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5 月 16 日下午 14 时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16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5:00 至 2016 年 5 月 16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6、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或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7、股权登记日：2016 年 5 月 10 日

8、出席对象：

(1) 截止 2016 年 5 月 10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

9、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新昌县省级高新技术园区（南岩）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胡小平先生、舒敏先生、傅争光先生将向本次股东大会作 2015 年度工作述职，本事项不需审议。

2、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5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4、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

6.1 关于选举赵小强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2 关于选举石炜萍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3 关于选举郭瑞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4 关于选举张丹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同时，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

6.5 关于选举李茂生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6 关于选举高闯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7 关于选举雷新途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7、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选举第三届监事会监事（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

7.1 关于选举赵风云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7.2 关于选举丁秀萍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7.3 关于选举李学文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8、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0、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上述议案为普通表决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第 1、3、4、5、6、8、9、10 项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2、3、4、5、7、8、9 项议案已经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16 年 5 月 15 日 8:00-11:30
13:30-16:30

3、登记地点：浙江省新昌县省级高新技术园区（南岩）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丹峰

联系电话：0575-86226885

传真：0575-86226885

联系地址：浙江省新昌县省级高新技术园区（南岩）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312500

（2）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六、投资者接待日活动情况

1、活动时间：2016年5月16日（星期一）下午15:00开始

2、活动地点：浙江省新昌县省级高新技术园区（南岩）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3、公司拟参与人员：公司董事、高管人员等

4、预约方式：参与投资者请于2016年5月15日16:00前通过传真、邮件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联系登记

联系人：张丹峰

电话：0575-86226885

邮箱：office@chinarising.com.cn

传真：0575-86288588

5、注意事项

（1）证明文件：参与活动的个人投资者请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卡原件及复印件；机构投资者请携带机构和个人相关证明文件及其复印件，公司将对上述证明性文件进行查验并存档复印件，以备监管机构查阅。

（2）保密承诺：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要求投资者签署《承诺书》。

(3) 为提高沟通效率, 请投资者预先通过传真、邮件等形式向董事会办公室提出所关心的问题, 公司领导将在会上就投资者关注度较高的问题先作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公司对本次公告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歉意。

特此公告。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10 日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样本》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一：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逐项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5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4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4 人）	同意股数		
6.1	关于选举赵小强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2	关于选举石炜萍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3	关于选举郭瑞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4	关于选举张丹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7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独立董事候选人（3 人）	同意股数		
7.1	关于选举李茂生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7.2	关于选举高闯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7.3	关于选举雷新途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8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累积投票		
	监事候选人（3 人）	同意股数		
8.1	关于选举赵风云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8.2	关于选举丁秀萍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8.3	关于选举李学文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9	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说明：

1、 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在议案后的所选项对应的括号内划表决票中，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每一议案限选一项，多选、不填写或使用其它符号的视同弃权统计。

2、 委托人若无明确指示，受托人可自行投票。

委托人签署：_____

（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授权委托期限：自本次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受托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_____

年 月 日

附件二：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 法人股东名称		法人股东 法定代表人姓名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联系电话	
代理人身份证号			
个人股东签字/ 法人股东盖章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1. 投票代码：362699。
2. 投票简称：“美盛投票”
3. 投票时间：2016年5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4. 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1)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 (2)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 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 (2) 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 (3) 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 在投票当日，“美盛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 (2)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 (3)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6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6.01元代表议案6中子议案①，6.02元代表议案6中子议案②，依此类推。

对于选举董事、监事议案采用累积投票的，如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分别选举，需设置为两个议案，如议案6为选举非独立董事，则6.01元代表第一位候选人，6.02元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如议案7为选举独立董事，则7.01元代表第一位候选人，7.02元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

具体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	------	------

1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2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3	2015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3.00
4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5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6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度
6.1	关于选举赵小强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01
6.2	关于选举石炜萍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02
6.3	关于选举郭瑞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03
6.4	关于选举张丹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04
7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度
7.1	关于选举李茂生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7.01
7.2	关于选举高闯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7.02
7.3	关于选举雷新途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7.03
8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度
8.1	关于选举赵风云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8.01
8.2	关于选举丁秀萍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8.02
8.3	关于选举李学文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8.03
9	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00
10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0.00
11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1.00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A、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B、对于累积投票制的议案：议案 6、7 和 8 均采用累积投票制，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投给某位候选人的选举票数。A. 选举非独立董事：可表决的股份总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 4 的乘积。B. 选举独立董事：可表决的股份总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 3 的乘积。C. 选举监事：可表决的股份总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3 位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 3 的乘积。（4）投票注意事项：A.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B.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C.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即如股东先对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先投票的一项或多项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再对一项或多项议案进行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为准。D.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 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美盛文化 2015 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5:00 至 2016 年 5 月 16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